

2020 年张湾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2020 年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财政部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积极推进开展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

一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1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精神，在我区加快建成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，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，根据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出台了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》张财办发（〔2020〕23 号）及《张湾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》（张财办发〔2020〕22），确保绩效工作落到实处。

2、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管理。

2020 年预算部门项目及整体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范畴。坚决做到不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财政部门不予安排预算；已提前确定预算但缺少绩效目标的项目，应暂缓资金拨付，待绩效目标补充完善后，方可拨付。

3、加强绩效运行监控。根据工作需要，今年我们加大绩效运行监控力度，对纳入年初预算的 21623 万元的项目资金开展了绩效监控工作，从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两个方面进行“双监控”。

4、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。

根据我区目前绩效评价工作实际情况，2020 年绩效评价方式主要是单位组织自评和抽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。单位自

评项目金额达 75011 万元。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2019 年已实施完成的财政性资金支出重点项目进行绩效再评价。共进行重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26 个项目（包括 6 个乡镇街办 2019 年扶贫统筹产业类资金），评价金额 30977.68 万元，涉及的重点项目包括财政扶贫项目资金、教育专项资金、社会救助专项资金、劳动就业专项资金、卫生健康专项资金、农林水专项资金、交通专项资金和部门整体支出等。

5、强化结果应用和信息公开。

一是将评价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相关部门，评价结果和有关建议反馈给局有关业务股室，为其 2021 年预算安排提供参考。二是绩效信息公开。将绩效目标随同部门预算一起公开，绩效自评结果随同部门决算一并公开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1、全面加强绩效管理。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绩效目标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评价管理，全面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流程和绩效目标评审制度，提高绩效目标编审质量，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编制挂钩，使绩效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2、压实主体责任，提高预算部门的重视程度。提高部门“一把手”当家理财的主体责任，加强绩效管理工作考核，建立考核结果通报制度。

3、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专业能力和自身素质。通过聘请优秀的第三方培训机构对区直部门、乡（镇）街道、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业务培训。

4、构建全过程绩效信息公开制度。按照各级预决算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要求，对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实施的绩效评估、绩效自评、跟踪监控和绩效评价等各项绩效管理工作，全部纳入绩效信息公开范畴。通过信息公开，提高绩效工作透明度和社会关注度，倒逼预算单位不断提高绩效业务工作水平和履职能力。